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瀚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富瀚微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1、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 **2、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 3,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3、投资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机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 4、投资决议有效期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5、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进行具体投资操作时，公司将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确保不会影响到公司募投项目建设。

####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投资产品的具体情况。

##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规范化运行，严格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内审人员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已依法履行了投资决策的相关程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同意富瀚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_\_\_\_\_

杜俊涛

玄虎成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